

证券代码：000818

证券简称：航锦科技

公告编号：2022-015

航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航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2022年4月16日以传真和书面方式发出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会议于2022年4月26日在武汉市中信泰富大厦38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5人，实际参与表决5人，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高志朝先生主持，会议召开、召集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以现场及通讯等其它表决方式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公司《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经与会监事审议，会议一致表决通过了本议案。

（二）审议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经与会监事审议，会议一致表决通过了本议案。

（三）审议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表决情况：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经与会监事审议，会议一致表决通过了本议案。

决议内容：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公司股利分配政策，相关决策程序合法合规；该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2021年度实际经营情况及投资者的回报，与公司成长性相匹配，具有合理性，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

（四）审议《关于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监事会认为：公司已经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较为完备的有关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的各项规章制度，内部控制制度在经营活动中得到了较好的执行，总体上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对上市公司内控制度管理的规范要求。公司编制的《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21 号——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一般规定》的要求。公司《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如实客观的反映了其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监事会同意公司《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经与会监事审议，会议一致表决通过了本议案。

（五）审议公司《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报告摘要》

表决情况：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经与会监事审议，会议形成了年度报告的审核意见如下。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航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六）审议《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经与会监事审议，会议一致表决通过了本议案。

决议内容：三家全资子公司经营情况稳定，信用状况良好，本次对外担保不涉及反担保，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符合公司及子公司发展的要求。监事会同意公司为三家全资子公司提供合计不超过 26 亿元的担保。

（七）审议《关于续聘 2022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经与会监事审议，会议一致表决通过了本议案。

决议内容：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业务从业资格及专业履职能力，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工作勤勉尽职，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及其他文件能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我们同意续聘其作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

（八）审议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经与会监事审议，会议形成了第一季度报告的审核意见如下：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财务和经营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上述第一、二、三、五、六、七项议案，尚需提交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备查文件

2022 年 4 月 26 日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航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八日